

我只是 爱了你而已

林斐然 / 著

Wa Zhe
ShouLe Dian Shang

起点：晋江两大文学网站
共荐的实力青春文学作者林斐然

惊动烟罗 / 小狮 / 若若梨
三天金牌策划

暗恋的少年越过时光
为复仇而来

最好的朋友在友谊萌芽
时已背叛

那年夏天漫不经心的告别
让生离轻微了死别
孤独染黑了白昼





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全国百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只是受了点伤 / 林斐然著. — 南昌 : 二十一世

纪出版社, 2011.12

ISBN 978-7-5391-6890-6

I. ①我… II. ①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06729号

我只是受了点伤 /林斐然 著

责任编辑 王军 贾琼

美术编辑 彭蕾

特约编辑 夏玉琼

装帧设计 周昕 许一萍

封面绘制 唐卡笑猪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(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)

www.21cccc.com ec21@163.net)

出版人 张秋林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 1~60000 册

开 本 145mm×210mm 1/32

印 张 9

字 数 258千

书 号 ISBN 978-7-5391-6890-6

定 价 18.00元

赣版权登字—04—2011—656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目录

C O N T E N T S

楔子

Part 01 003
周嘉言

“安笙说，放弃了你，我大概会后悔。
我不想让自己后悔。”

Part 02 059
立夏
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爱我很久；他没
有错，是我飞蛾扑火。
我求一个经过不妄想一个结果，他没
有错。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为我停留；他没
有错，是爱的不是时候。
他没有错，只是没有陪我到最后。

Part 03 101
顾安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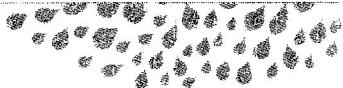
“苏陌，我以前怎么就没发现你这样
可爱？”

Part 04 161
秦楚

“我看你脑子也忘了拿，刚刚那样的
情况你还去惹对方？惹了又不知道躲
开，董存瑞炸碉堡也没有你这么积
极。阮苏陌，上次受的教训是不是还
不够？”

目录

C O N T E N T S



Part 05 ♣ 213

刘铭义

“你单身，我等你；你说不想恋爱，我等你；就算以后你有了新的开始，我依然想等你。偶尔也会觉得自己很犯贱，世上又不是只有你一个女人，我干嘛非你不可呢？！我选择这样一直无休止地等待，以为终有一天你会发现在身边有个我。没想到最后，等来的，依然是对不起吗？”

Part 06 261

阮苏陌

“阮苏陌，其实我想保护的那个人，是你。我怕你知道真相，会失望透顶，会变得和我一样，再也不敢相信任何人，任何事。我知道那种孤独独骨的感受，我不想你来——体验。”



267 番外之顾安笙

在所有沿途风景里，我唯独忽略了你。

270 番外之立夏

她再也遇不到那样一个女子。

274 番外之秦楚

我没有想过要为她放弃一切。

277 番外之周嘉言

最疼的距离。

楔子

2009，农历新年。

这座南方城市下了一场不大不小的雪，某个电视台正在放什么晚会，似乎晚会高潮，台上的陈奕迅在唱：“请你说，我们为何变成陌路人的模样；请你说，还有什么比沉默更难堪。”

整个城市在刹那间霓虹闪烁，礼花齐鸣。

手机不断提示有新的短信，阮苏陌打开收件箱，是好多陌生号码和系统发送的新年问候，她一条一条地阅读过去，被其中穿插的“我在这里”几个字弄得回不了神。就四个汉字，让阮苏陌趴在阳台，久久不能平静。

忽地又想起十七岁盛夏，那个人，眉目俊朗地朝自己走来，说“不怕，我还在这里”。想着想着，记忆里的风景定格，然后于堆满尘灰的过往中，忆起顾安笙的脸。

这个喜欢了那么多年的男生，和许多美好的少年一样，打得一手漂亮篮球，弹得一手好吉他，明眸皓齿，白衣胜雪，眼波流转，刹那花开……也许，是夸张了许多，她想，就像后来立夏鄙视的那样。



“你这是典型的少女怀春症状，韩剧小说看多了，现实生活中出现个稍微看得过眼的，就把那些虚无的华丽光环生搬硬套在那个倒霉孩子身上，还觉得特来劲儿。其实顾安笙也不过如此嘛，只是长得稍稍好看了点，成绩稍稍优异了点，头脑稍稍聪明了点嘛。”

对啊，就这样而已，谈不上万分优秀，说不定在人群中一抓就是一大把。可是我相信，每个女孩子的生命中，都有过那样一个男孩。他只能是你一生的细密心事，或者爱神眷顾，你们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他也许长得不算好看，性格不是太好，或者自高自大目中无人，可是，因为掺杂了一种叫做喜欢的情感，一切就变得不一样了。你渴望得到他注视的目光，你可以为他改掉他不喜欢的缺点，即使他也有许多你喜欢的小动作，那也没关系，你愿意为他变得强大，只为那个出口婉转羞涩的词组——我喜欢你。

顾安笙一直不知道，在十三岁这个年纪，阮苏陌就已经听过他的大名。该怎样来说那段甚至不能称之为过去的过去？是郎骑竹马来，绕床弄青梅，还是相思相望不相亲？我怕我叙述得不够贴切，别人不懂，她曾那么小心，近情情怯地喜欢过他。

“安笙说，放弃了你，我大概会后悔。我不想让自己后悔。”

Part 01

周嘉言



我只是 受了点伤

[1]

时光重回到1999年。

顾安笙和阮苏陌还同住在那条叫做净水巷的弄堂，弄堂里只有为数不多的十几家住户。而每当傍晚，家家的余兴节目，就是聚集在弄堂口听顾安笙杀猪般的号叫，几乎每天都在同一时刻响起，比伦敦大本钟还准时。阮苏陌不是要故意破坏顾安笙花样美男的形象，只是当时的他，那么让人，呃，印象深刻。大人们总是交头接耳地讨论他又犯下的英勇事迹，说他顽劣至极，说他缺少父亲教导所以才这样不懂事，子不教，父之过。对于顾安笙的家庭，流传最广的是父亲去大城市挣了大钱，有了新人忘旧人。他们说他前天把谁家生火用的木柴一把火烧光了，昨天又偷拿了谁家的白玉米，今天又把谁家的孩子打出了鼻血……这让在家温顺服从，背地想革命翻身的阮苏陌觉得敬佩极了。

这样的年纪，无论是谁，心底往往都有那么一些些叛逆的情绪，只是大多数将不满以各种形式表现了出来，极少数却选择了苦水自吞，阮苏陌恰好是这极少数的一员。为了一些琐碎事情而遭到冷言冷语，她可以不吵不闹不回嘴，只是在无人窥见时的阴影面庞下，眉头总会象征性地一皱。

因为母亲的严厉，阮苏陌从来没敢去凑过热闹，理所当然对顾安笙只闻其名，不见其人。她一直感觉有些郁闷，后来也偶尔会想，当时的两个人就住在一条街，巴掌大的地方，怎么就从来没有遇见过？是不是真的，两个没有缘分的人，即使城市再小，也可能终生不遇？那么，与顾安笙的遇见，阮苏陌确实想要感谢一个人，即便她觉得他真的真的很讨厌。

那时的净水巷有一个孩子王，姓董，肥头大耳，无聊时就会想一些更加无聊的手段欺负人，顾安笙给他取外号叫董乡霸。彼时的董乡霸正瞪着一对小缝眼，带领着他那些乡霸军团对阮苏陌进行言语摧残。他盯着正值少女发育期愈见肥胖的少女，咧着嘴很猥琐地笑着。

“哟喂阮苏陌，你这身材是怎么吃出来的啊？难为你死了爹还能长得这么彪悍……”

接着是一阵刺耳的哄笑。

记忆回溯，平庸的桥段，没有大起大落的风浪传奇。父亲病逝，家里的顶梁柱轰然倒塌，生活压迫和感情依赖的缺失换来母亲的忧郁，进而演化为烦躁和无缘由的厌骂、眼泪、悲戚、压抑。阮苏陌早已练就对母亲林夕时常的骂骂咧咧充耳不闻的本事。她不怪母亲，有什么好怪的呢，这么多年过去，自己慢慢长大，会和所有同龄的女生一样有心事有烦恼，过得不算太坏，只是偶尔帮忙多做家务会累点。物质方面，没有接触过就不太贪求怎样的享受，最值得开心的就是在学校拿了奖状，能得几颗自己心爱的大白兔，入口即化，软软黏黏。

她也知道，母亲是爱她的，否则不会费尽心思托尽关系将自己塞进当时镇上最好的机关小学。说是机关，究底就是镇上几个领头人创办的，进去仍然需要考试。好在阮苏陌在学业上从不让林夕担心，顺理成章地以一片锦绣风光入选，林夕高兴得一下狠心，奖励了阮苏陌满口袋的大白兔，逢人便夸我家苏陌怎样怎样。阮苏陌喜欢看母亲脸上少有的骄傲神情，仿佛自己走起路来都更理直气壮。自此，她对学习更是异常努力，她知道，那是获得母亲的软语和糖果的最好途径。

面对董乡霸的讽刺和戏侮，阮苏陌是想反击的，她幻想自己如

我只是 爱你而已

电视剧里不向恶势力屈服的女主角，这样以后才有可能遇见一个优质的白马王子，过着童话般幸福快乐的日子。她甚至用眼角余光打探了一下周围，想探寻有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当做自己有利的武器，然后像所有故事里的陈词滥调，顾安笙的出现，仿佛从天而降，驾着七彩祥云，头带光环。

阮苏陌曾把这段“传奇”向她生命中出现的许多人说过，她不知道她为何那样做，那时候顾安笙的脸已经在她的记忆中开始模糊，可她却将这一段记得清清楚楚，甚至于他的每个细微表情和动作。然后所有人听了阮苏陌的描述后都问了同一个问题。

“你是不是在说孙悟空？”

可是阮苏陌想，孙悟空就孙悟空吧，毕竟那时的顾安笙，于她而言，真的犹如一根漂浮在孤海中的浮木一样，她只有紧紧地，死死地抓住他，才不至于被四面侵袭的风浪淹没吞噬。

也许是当时董乡霸的话也刺激到了男生心底最不想触碰的地方，他挡在阮苏陌面前，冷眼看着那些不速之客。那时候的顾安笙还只有青涩的、尚未成型的眉眼，他一手指着带头的董乡霸威风凛凛地破口大骂：“你才死了爸！你们全家都死了爸！”

周围的哄笑开始变得更加大声，董乡霸整张脸憋得通红，冲上去仿佛就要跟他一决生死。尽管董乡霸在体型上占了一定优势，可顾安笙又哪是省油的灯？平常在他妈妈的“操练”下，行动早已比同龄的孩子更加敏捷。战局最后，顾安笙踢着倒在地上的董乡霸威胁道：“你要再敢欺负人，我就放火烧你头发！”骂完他转身欲走，也许又突然想起还有阮苏陌这号人物存在，走了几步便又倒回来，拉着女生的衣袖头也不回地离开，临走还搜刮完了董乡霸身上的大白兔。

净水巷只是小镇上的一个角落，出自家大门走不了多时，四面就只能看见树和草。顾安笙似乎还不解气，他气势汹汹地拉着阮苏陌的衣袖，一前一后地爬上家对面那座小小的圆顶山，丝毫没有考虑过对方的性别。阮苏陌原先有些踌躇，但前面的人压根就没有回头来帮忙的意思，只好咬咬牙，自顾自地抓着一旁的树枝条，吃力地爬了上去。

二人共同分享了那些充满奶味的糖果，仿佛分担各自命运中的悲喜苦难一般慎重，两个十三岁的孩子，却比同龄人都早熟。顾安笙一边往嘴里塞着大白兔一边对阮苏陌，更像是对自己不认命地说：“虽然我们不是家庭美满，父母双全，可是我们没病没灾，四肢健全！以后我挣钱养家，你寻一如意郎君出嫁！我们会很棒，会过得很好！”

说完他站起来，气宇轩昂地消灭掉手中最后一颗大白兔。然后他又坐回身，声若细丝。

“所以，不要难过。”

也许阮苏陌天生就有花痴的潜质，她自恋地认为顾安笙那句不要难过，是在安慰她自己，所以当时的阮苏陌头脑一热，对着顾安笙就是一个激动的熊抱，眼泪哗哗地流，边哭边说“我只是喜极而泣啊我，呜呜呜……”

顾安笙被她的突然袭击吓得不知所措，就那样愣在原地。以至于后来阮苏陌知道了初恋、初吻这么一说，她多么欣慰自己拥有了顾安笙的初抱。

夕阳西下，鸟儿回家。黄昏无意光顾的角落，在男孩的陪伴下，女孩垂下头，轻声哭泣中。本该是这样美好的画面，却因为阮苏陌的不矜持，被彻底破坏。

后来的阮苏陌回到家，摊开手心，才发现上面全是一条条淡淡

我只是 受了点伤

的印痕，可是她看着那些印痕，却突兀地笑了起来。林夕在一旁，眼神时不时地飘过来，看神经病一样地看她两眼。

可是当天晚上，董乡霸的妈就扯着鼻青脸肿的董乡霸登上了顾家的门，而顾安笙，又理所当然地被他妈暴揍了一顿。

那是阮苏陌第一次背着母亲偷偷跑来看热闹，还是那么多的人，虽然站在门外不敢往前挤，可她光是想象，仿佛就能看见顾安笙他妈正挥着扫把，而顾安笙被打得上蹿下跳的。她有点自责，觉得是自己把他推入了水深火热之中，可她又非常高兴，因为他第一次因为自己挨打。

自那次“见义勇为”后，两个人再没什么交集，这让阮苏陌更加烦闷。

电视里不都是柔弱的女主角陷入危机，帅气的男主角舍身搭救，然后两人经过相处和许多磨难终于走到一起的吗？为何过了这么久还一点动静都没有，还是现实中女主角需要主动一点？所以之后的阮苏陌每次到杂货店买东西，总是要故意在他家门前绕好大一圈，她想也许会“不经意间”遇见顾安笙，她甚至想好了要对他说的第一句话，可却再也没碰过面。后来阮苏陌向立夏提起这段过往，对方却只是歪着头有些人神地听，意外地没有嘲笑这样劣质的戏码，只是追问，然后呢？

然后，顾安笙的父亲在离家九年后突然回来了，衣锦还乡，击碎了那些只闻新人笑，不见旧人哭的流言。然后，他们一家在众人艳羡的目光中，坐上他爸的小轿车，离开了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城镇。然后，阮苏陌想，果然应了他那句话，他会很棒，会过得更好，他多么幸福。可她呢，她的心里却从此住了一个，他叫顾安笙。

其实阮苏陌知道，她只是顾安笙生命中的一个小插曲，她一直等着告诉他，顾安笙，我叫阮苏陌。可他从来没问过。这个世界上适合自己的人有两百多个，但我们往往会选择最初的那个。顾安笙用几颗糖果和一场打架，牵扯出阮苏陌对他绵长的牵挂。也许在那以后，都不会再有一种味道，能像那几颗大白兔一样刺激着她的味蕾，亦不会再有那么又俗又好听的句子，和温暖的陪伴。

[2]

再次与顾安笙有交集，阮苏陌上高三。顾安笙所在的翔龙七中刚通过从省重点中学到国家重点中学的评估，学校为了贯彻国家教育政策，也开始筹办一些学校间的相互交流活动。阮苏陌凭借一纸优异的成绩单顺利进入翔龙七中鼎鼎有名的理科A班。

她站在台上，视线扫过宽敞明亮的教室和崭新的课桌，眼神移至窗边，随即触及一张熟悉却随着岁月更迭变得更为好看的侧脸，手心不由得开始冒汗，还好对方并没有抬头，仿佛当她不存在般，做着自己的事。阮苏陌不觉得失落，反而为他没有看见自己此时紧张的窘样而庆幸。

通过邻里间的家长里短，阮苏陌知道顾安笙考到了翔龙七中。她一直相信顾安笙的顽劣只是他自己不愿意，如果那些聪明用在正道上，会是多么的所向披靡，而事实证明她对他的这般相信是多么的正确。

临近中考时，阮苏陌除了花些时间做家务，不敢浪费一点精力到其他地方，她的努力让林夕也感到一股莫名的紧张。见她拼命三郎一样地复习，林夕不是不心疼，只是不善于表达，一出口，便是早点睡觉，电费贵，诸如此类。这样的交流方式，似乎早已形成了

我只是 爱过你

母女之间沟通的默契。阮苏陌总是在心里偷偷地乐，然后更觉精神振奋。

然而当中考成绩下来，她却并没有如预想中的那样，收到翔龙七中的录取通知书。

考进翔龙七中的机会多么渺茫，阮苏陌是知道的。多少有钱有势的人家挤破了头想往这里靠，尽管她成绩优异，但比起那些既有漂亮的成绩单，家境又优渥的人来说，自己是多么的不堪一击。阮苏陌捏着成绩单坐在门口台阶上很委屈地流泪，抽噎声愈演愈烈，记忆中第一次哭得如此气壮山河，林夕只在一旁无可奈何地叹气。如果，如果有个好的家庭……

最后还是将就着读了镇上的十一中，毕竟一个女孩子，想成才除了读书这条路以外似乎别无他选。文理分班时，阮苏陌毅然决然地选择了自己并不喜欢的理科，努力地钻研做习题，保持拔尖的成绩。想着顾安笙那样骄傲的一个人，怕是不愿背那文绉绉的课本，能做着同样的试卷思考着同样的问题，那种感觉阮苏陌觉得很微妙，或许能这样也很好。

阮苏陌原以为这一生，两人也许再无遇见的机会。

高三初开校，突然传来翔龙七中在十一中有两个交换生名额，一文一理。阮苏陌当然不会放过这个绝佳的机会，这也许是她唯一能与他有交集的希望。阮苏陌不负众望，以年级第一争取到理科名额，而且那么恰好地，接收她的似乎就是顾安笙所在的班级。这一切让她觉得这十七年所有的不幸已经过去，幸运之神终于开始垂青自己。

翔龙七中是当地最好的国家重点高中，因此当地政府也不惜花费大笔的资金将校园建设得风景如画。

顾安笙会注意到阮苏陌，完全是因为她的自我介绍。由于太专

注地看着念着一个人，以至于阮苏陌在班主任的要求下自我介绍，也不自觉地脱口而出。

“大家好，我是顾安笙。”

全场立刻哗然，顾安笙旁边的周嘉言用手肘碰了碰这位还沉浸在自己世界的同桌。

“喂，居然有女生跟你同名同姓。”

顾安笙本没有那个心情去在意班上是否多出或少了一个人，只是自顾自地专注于手里那幅即将完成的风景素描。场景是窗外的操场和冬日阳光下的白杨，看得出虽略显不成熟，却已经凸显出不同寻常的天赋来。阮苏陌的介绍大有所指，才令他不得不微微抬头看向声音的来源。

也几乎是一眼就认出了对方。

净水巷的一切，对顾安笙而言，没有什么值得留恋的地方。这些年，他早已遗忘得差不多，记忆里只有终年漫长的炎夏，可他记得那双眼睛，充满胆怯却努力强迫自己镇定的神情。也是这么些年，那个小胖的彪悍女生，拥抱了他的女生，已经出落得单薄、骨感起来。

注意到对方看向自己，阮苏陌似乎才意识到自己说错了什么，连连道歉。

“对不起对不起，我是说，我叫阮苏陌，从十一中转来的，希望……”

话未断音，堂下却闹得汹涌澎湃，有女生翻白眼，小声感叹又来了一个花痴，男生的眼神也不断向顾安笙扫射过来，打趣、嘲弄。其实阮苏陌长得不算差，漂亮未达却也算得小巧纤细，唇红齿白，如果再稍稍打扮一下就更好了。阮苏陌想为顾安笙辩解，她挥舞了几下手，道：“那个，我不认识顾安笙啊。”

我只是 爱了你

此言一出，又仿佛是另一个炸弹。

看教室的沸腾程度有愈加热烈的趋势，班主任才不得不出面干涉：“嫌时间还不够紧是不是？还有这闲工夫闹腾，等你们考完了，爱怎么闹怎么闹，我陪你们一起都成！”

班主任是个年轻女人，姓石，教英语的，大概二十七八，戴一副斯文的蓝色框边眼镜，看起来比较好相处的样子。毕竟是大城市的老师，什么样的孩子没教过，什么样的事情没遇见过，何况还这么年轻，对待这些敏感问题上总没那么草木皆兵。将阮苏陌安排到最后一排，没有多余的座位，只有临时在最后一排加上一副桌椅，顾安笙在靠窗的倒数第三排，两人中间隔了一小条“楚河汉界”，但这并不能消减阮苏陌内心的兴奋与激动。

刚准备进入状态认真听课，阮苏陌的思绪却被一团小小的、白色的纸团打乱。在空中划过一段弧线，纸团稳稳地落在阮苏陌的文具盒上，滚了一个圈，到达桌面。惊疑中回头，以为是谁的恶作剧抑或是扔错了方向，抬眸却看见顾安笙回过头，手指了指纸团，然后指向她。阮苏陌几乎有点不太确定地又指了指自己询问，顾安笙点头，便又快速回过头趁老师还未注意时盯着黑板。

在十一中也经常看见这样的小把戏，往往是恋爱的某某和某某，当时的她觉得无聊至极，此刻真实地发生在自己身上，却觉得惊喜又甜蜜。是的，甜蜜，因为那个人还是自己喜欢了四年的男生。曾经幻想的一切，居然就近在咫尺，一刹那的欢喜反而让自己不知所措。

小心翼翼打开被揉皱的纸团，窸窸窣窣的微响，挥挥洒洒的笔迹，只有寥寥六个字，组成疑问句：

净水巷？大白兔？

看着看着，阮苏陌的眼睛片刻便有了雾气，还好，他是记得